轻灵短章

梅花三唱

□陈燕松

一

群芳零落犹自开，
远山近水任君栽。
纵然冰霜寒相逼，
依旧丹心报春来。

二

疏影横斜驿桥边，
暗香浮动庭台前。
扯得红云三五片，
送与百姓过大年。

三

都城桃李喧春色，
洛阳牡丹唱枝头。
历览百花谁为首？
人间寒梅最风流。

馨香一瓣

青 春

□杨炳光

一

那个季节，原野，热烈啊
一只火狐的舞
让静穆的泥土，着了火
草原不是绿的，大海不是蓝的
什么都在燃烧，火烧云，凝固在天空

二

沙滩，没有贝壳，月光的白
让一枚苍耳，也陷入沉思
为什么江流会澎湃，也
会发出呜咽
郁结的云团，把虫鸣的灵性，掩埋
只要向着星光和太阳升起的方向
成长的路，都通向春天

三

终于，有一个人，告诉我
“多彩的青春”
是的，我只是发了一个简单的感慨
“背影是青春，迎面走来的也是青春”
是的，日渐佝偻的夕照
不为人知的背后，一双双手
耕耘，着色。绿，在很多荒芜里
重新蓬勃
火红，在生命的每一个季节里，燃烧

亲人，近在眼前

□李涌钢

今年最冷的一天，去大山坳里探亲
也许你们也在路上，各有去处和目的
我是奔向欢乐和喜庆
在高山驰骋两个小时，再下至山谷
阴冷加上裸露的岩石
陡然降温，骤然觉得山里冷峻得很
夹在风里，包住太阳的皮肤，无中生起鸡皮疙瘩
也许你们比我幸运，你们奔向胜景和荣光

今天，溪水似乎漠然无语
小溪里的鹅卵石，浸在泉水湾
没有被大风淹没
大河的子孙，紧紧地抱在一起
山上旺盛的毛竹和松柏顶天立地
让我肃然起敬，她环抱着零散村落
和他们相依为命
从幼小到强大，贫穷到富贵
一直到终老，造化自然
而我难于寻觅天承旺族
就像你们与我擦肩而过，你们有你们的欢乐颂歌

走在村道上，山路周围皆有生命
松鼠在古树间跳跃，果蔬红绿映趣
房舍简朴大方坐落山坡
亲友毅然从山上冲下，在寒风中抱团火焰
燃烧在古道上，呈现昔日光华和血脉
热泪流淌，生命与生命相拥
一切像静止一样的宁谧，一切又像苍风中的旌旗
逆风猎猎

你们到了哪里？我无法深究和觅踪
我却已至，我来过也去过
甚至谈起了过去和未来
我好像看到天空上无垠的游动的天使群
大地上飘扬丰收的喜悦和厚重
世界上所有的悲伤和误解已经消融成雪
而你们呢？

扫二维码聆听龙江夜读

“110” 我从“塔潭”来

争芳斗艳 陈钢铁 摄于江滨公园中山桥边

地方风物

老家的“肉管”

□洪锦城

过大年，是一年中最神圣、最喜庆的日子。这日子对孩子们而言，尤为重要。且不必说有漂漂亮亮的新衣服穿，有大大小小的红包领，也不必说可以成群结队开开心心去逛庙会，争着赛新买来的各种玩具，单就家里做的色香味俱全的美食，就足以令孩子们一饱口福，其乐融融。

小时候家里条件虽然有限，平时缺衣少食，但是一到年关，父母亲总是像魔术师一样，一定会变出很多好吃的来，有发糕、甜粿，还有香肠、肉丸，更有虾丸子……我们最爱吃的自然是“肉管”，那是一种香喷喷、美滋滋的风味食品。

“肉管”，是我们那一带的叫法，别的地方也有叫“五香”，但大小和味道又似乎不尽相同。“肉管”好吃是好吃，不过，制作起来比较繁杂。

先是采收白萝卜。腊月的早上，尽管天气异常的冷，大姐和我还是兴致勃勃地跟着母亲上园子去拔萝卜。到了自家田地，母亲走进菜畦，看准肥肥胖胖的白萝卜，用手抓住叶子，再用力猛地一转，窸窸窣窣，那萝卜就连根拔起。我们姐弟俩把萝卜一一抱起来，放进箩筐里。母亲看看差不多了，就又急急忙忙挑回。到家后，大姐负责把萝卜的叶子削掉，然后扔给猪圈的大肥猪吃；母亲则提来清冽冽的井水，哗哗哗一冲，白萝卜就出落得像个可爱的胖娃娃。

给萝卜去皮是小事情，但是真正要刨好又长又细的萝卜丝，这功夫非得父亲来不可，一则萝卜个头大，不好拿，二则使用不当，刨子容易划到手。那时候，我和弟弟总是搬来小竹椅，端坐在院落中间，好奇地看父亲刨萝卜丝。阳光正好，斜斜地照射下来，晒着身子暖暖的，我们专心致志地端详着，父亲也专心致志地刨着，一条条白花花、细细嫩嫩的萝卜丝在阳光下晶莹雪亮，还透着一股清爽的香味儿。

“好啦！”等萝卜丝全部刨完之后，父亲对我们微微一笑，站了起来，长舒一口气。很快，他又提一个储盐的小瓮子，伸手进去，抓出几大把，均匀地撒在木制脚桶里的萝卜丝上。

“爸爸，为什么要撒盐啊？”我有些不解，就歪着头问父亲。

“要把萝卜丝里的水分沥出，炸出来才好吃哩！”父亲边使劲地搓，边告诉我。

也不知道父亲一遍又一遍地搓了多久，直到我们看见脚桶里有了不少的水分，他才站起来，将那些汁水倒掉，然后，又加进干净的井水。一番清洗过后，父亲又将萝卜丝装进了一个有孔的丝袋子里，再用一块大石头压在上面，很快，袋子里就咕咚咕咚地流出水来。

肉管，肉管，肉还是最让我们上心的。那时候，吃肉不像现在这么快，得有节日才吃得上。下面条用的是五花肉，包粽子用的是后腿肉，而制作肉管，得用臀尖肉。这肉位于臀部的上面，都是瘦肉，肉质鲜嫩，炸出来特别香。就在父亲忙着刨萝卜丝的当儿，母亲早已将肉一块一块切碎了。她将肉倒在一个大盆里，然后倒进适量的酱油，还有自家酿制的米酒和咸鱼汁等，再晾到一边。等萝卜丝沥干了，父亲就一股脑儿倒进这个大盆里，连同准备好的小葱花、碎蒜蓉，一起搅拌开来。

这还不是最后的工序。老家的肉管，是一定要配上地瓜粉的。那时自己晒制的地瓜粉，像霜一样白净，与萝卜丝、猪肉和在一起，粘粘的，稠稠的。“你们都爱吃甜，我加点白糖进去吧。”父亲是最懂得我们的小小心思的，当他把些许白糖倒进大盆子的时候，我们都会心地笑了。

所有的材料准备好了，这时候，只等着将它们包进豆皮里去。不知为什么，大姐和我曾经尝试着包包看，但是，父亲总是说“不及格，不及格，会爆开的。”于是，就只能干巴巴地看他一个人慢条斯理地做。而母亲，早已生起了灶火，铁锅里的花生油已经渐渐冒烟了。

等到一条条制作好的成形肉管被轻轻放进热腾腾的油锅里时，只听得一阵滋滋作响，随即，就飘出了一缕缕惹人垂涎的香气，那是足以沁入心田的别样的气味，这气味叫人永远难以忘怀。

于是，我们仨就一直眼睁睁地巴望着，还反反复复地问父亲：“好了吗？熟了吗？”这时候，父亲只顾忙着，母亲会嗔怒着说一句“心急吃不了热豆腐，不急不急，烫着哩！”但她早已端来碗筷，夹出几条来，我们哪里顾得了，边猛力吹着风，边就滋滋地狼吞虎咽了。

啊，这老家的肉管又香又甜，真是好吃极了！

吾乡吾土

草根香

□叶 子

在漳州，一年四季都有一个“吃”。春风起，要吃润饼，吃得春满桃花面；夏天至，清清凉凉四果汤；秋风响，恰好涮肥羊，一锅红汤白汤，羊肉薄如纸片，全身暖洋洋，犹如暖风吹得游人醉；冬天炖四物猪蹄，吃成一头幸福的猪，挺着大肚子蹒跚地回猪窝。有美食入胃垫底，哪管它岁月风也萧萧，雨也萧萧，我自横刀立马，旌旗飘飘。

小吃的特点在于“小”，小有小的好处，可以品尝到更细腻的味道与情感。陆游有一首《临安春雨初霁》：世味年来薄似纱，谁令骑马客京华；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矮纸斜行闲作昌，晴窗细乳细分茶；青衣莫起风尘叹，犹及清明可到家。这番心境，只有在小巷子里才能体会。如果在熙熙攘攘的车水马龙中是体会不到的。大饭馆没有千儿八百的实在不敢进去，但是小吃则不然。只要口袋里有十块钱，就能吃饱。揣一张百元大钞，敢逛遍漳州古城小吃一条街，心中生出《西游记》中猪八戒的豪气：“不要拉扯，且待我一家家吃来。”吃一款美味，便觉得自己得到一次犒赏。特别是躲在隐蔽处的美味，偶尔寻到了，便眉飞色舞。寻常百姓人家，吃的就是一个草根香。

同样一款小吃，有的色相好，有的色相差。比如锅边糊，我最爱最后撒上几根切短的绿韭菜，宛如女子白裙上的绿镶边，煞是婉约动人。比如一碗莲子圆五颜六色，让人赏心悦目。没有人喜欢卖相差的吃食，因为我们都是视动物。我们相信自己眼前的事物，将这些东西称之为“眼缘”。做小吃和人生中大多数事情一样，你试过很多次，就会越熟练。卖油翁的道理千年不变：技止熟耳。

会吃、懂吃、有条件吃，而且有良好的胃口，是一种人生享受，是莫大的福气。我吃美食时忌与减肥的人同行，忸怩作态，这也不要那也不吃，实在扫兴。当吃货遇上吃货，那才是人生美事。我一向喜欢苏东坡，他胃口奇佳，口福极好，大碗喝酒，大块吃肉，是否因为有了如此充沛的元气才写出那么多千古传唱的诗词、淋漓尽致的文章与潇洒不羁的书法？比如吃血蚶，有朋友不敢动筷：“茹毛饮血啊，茹毛饮血。”殊不知这原始的吃法是原始的鲜美，是鲜美的源头。追求美味的人，经过千辛万苦，才会把返璞归真作为追求的最高境界。

我是不愿意在吃食上将就的人，没按自己的喜好与心性来吃，情绪就很坏，容易打鸡骂狗，波及无辜的人。若遇上对胃口的食物，跟领了稿费一般的愉悦。人的胃其实是很固执的，它不听大脑的劝告，它只听从它自己，听从它的故乡在童年时留下的烙记。有一次在古城小吃街边逛边吃，断断续续吃了蚵仔煎、炒粿条等三样小吃，已经走不动路了。电话响了，朋友又喊我去吃烧烤，我拒绝了，因为怕肚子万一炸开了怎么办？过后朋友用一副万分遗憾的表情对我说：“我敢肯定，你这辈子再也吃不到这么好吃的烧烤了！”我便追悔莫及。我一生遇到许多事，常常在失之交臂后才后悔，这次美味也是这样，即使肚皮再饱，坐在边上闻闻香气也好呀！

以前感觉一年比一年胖，如今是一天比一天胖，吃了漳州小吃，发现一餐比一餐胖。吃完鲁面往秤上一站，绝对比上一餐多出半斤以上。李渔告诫世人，肉吃多了人会变得愚蠢：“以肥腻之精，结而为脂，蔽障胸臆，犹之茅塞其心，使之不复有窍也。”我犹豫又徘徊，最终毅然决定：与其做一个开窍的痛苦的思想者，不如做一个快乐的“不复有窍”的吃货。

人生况味

目送他渐行渐远

□青 山

“所谓父女母子一场，只不过意味着，你和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地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你站立在小路的这一端，看着他逐渐消失在小路转弯的地方，而且他用背影默默地告诉你：不必追。”

这是最近最让我泫然欲泣的一句话。

这话看似针对亲情，又何尝不能借用到友情。

“所谓朋友一场，只不过意味着，你和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地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你站立在小路的这一端，看着他逐渐消失在小路转弯的地方，而且他用背影默默地告诉你：不必追。”

你看，几乎没有违和感。

我们走到每个新的地方，渐渐和之前的朋友不知不觉中减少了联系，甚至毫无联系。然后慢慢认识新的人，渐渐适应新的环境，产生新的朋友圈。

不可否认，学生时代，无论你认为当时多么要好的朋友，一起吃、一起上学甚至一起上厕所，可是毕业后各奔东西，那份记忆就恍若也跟着停留在那张毕业照上，那个年幼的自己身上。有时偶遇到，也会尴尬时光匆匆，也会说个不停，但翻来覆去的依旧几句过往，几句客套话，明明我们当时那么好，一时竟没了话说。

有时候也特别奇怪，为什么，我们当时明明那么要好，饮料都能共用一个吸管，煲电话粥能比情侣的话还多，然而，随着我们去了新的地方，相对的过往就成了“旧”，恍若云烟。

有段时间，特别有感触。下班回家的路上，闷着一口气，拿起了电话，不知道给谁打好，打了也不知道说什么好。

往往熟悉了，反而没话说了。

有人说，真正的朋友就是这样不需要天天联系，但是知道你一直在。

然而，人的精力很有限，能去费心思维持的一段友谊是非常宝贵的。于是，当我们为了生存都忙得不知所措的时候，我们无形之中也在面对难以衡量的所失去和得到。于是有时候也在恐惧着这一切的得得失失。

我在漳州上大学的时候，因为兼职认识了一批朋友，经常跟着他们一起去漳州各种店小聚，吃了很多好吃的。后来，年长的一个哥哥结婚了，那是我人生收到的第一份请柬。毕业后，有一个大哥哥结婚了，特意坐车去参加婚礼。那时，我已经准备离开福建，这一场婚礼也是同他们的告别。

大学时候，我加入一个动漫社团，拍动漫，玩cos，面基大会，很多的回忆。结果，毕业时，因为不可抗力的部分原因，社团解散了。总是特别感激，这个社团，几乎陪伴了我整个大学。

还有很多很多人，细细地想，细细地回忆。

是的，所到之处，我们总要面临各种分离，面临各种遗忘，面临各种不能逃脱的事情。但是，有过他们参与我的人生，已是幸事。相遇已经是缘分，其他，莫强求。

神州凝眸

慨当以慷莲花峰

□江燕鸿

许是上天垂怜我一片愚钝之心，几次与伟人“相遇”，总是在水汽浓重的雨天。大概雨天比较容易触动人心底的那一根细细的弦，从而酝酿一种微妙的情绪吧。

这次也不例外，在断断续续的雨幕中，我有幸邂逅了一代爱国诗人将领文天祥。

车子在潮阳区莲花峰公园停下。薄薄的日光从大片阴云边缘透出来，在地上印出一朵朵清淡的日花儿，使得整个公园看起来像一幅油画，苍翠的树木，青绿的草，还有盛装的各色花朵，到处浓墨重彩。风从海面上吹过来，带着海的味道。在车上打了一路瞌睡的孩子一下子活跃起来。

跟着孩子蹦蹦跳跳走在曲折的园中小路上，不时滴落的水珠倒是为这趟行程增添了些许乐趣。我们一边走一边听当地的朋友絮絮叨叨诉说莲花峰的故事。

传说这座山主峰莲花峰是南海岸边一座无名小山峰，当年元兵入侵，南宋的小皇帝从海路仓皇南逃。文天祥在家乡起兵，几经转战来到潮阳，这里已经是大陆尽头，文天祥心下感慨。此时宋帝乘船奔新会崖门，文天祥登上海门莲花峰，举目四望，遍寻帝舟，只见水天茫茫，不见帝舟，文天祥悲苦失望，哀号顿足，顷刻间脚下巨石碎成莲花状。文天祥又挥剑在石峰刻上“终南”二字，表示“南退到此为止”。时当正午，文天祥特意把“南”字里面别写为“午”，以示午时寻帝之意。从此此峰得名莲花，陆上远眺，像一朵莲花含苞待放；海上远眺，则像盛开的巨大莲花。

我们此时正在石头脚下，倒真是“不识庐山真面目”。不过这也不妨碍我们的兴致。从一座小巧的亭子绕过去，眼前是一片开阔的空地，一个简单得有点过分的小花圃，一代英豪昂首而立，正是当年他寻望帝舟的身姿。“当年帝舟寻望眼，忠魂今尚绕波涛”呵。此时正巧也是中午，飘飘洒洒下了一个早上的细雨居然停了，阳光筛下来，满地碎金，看得人心绪恍惚。不知当年也是否有这样淡薄日光照进英雄沉痛的双眸？

站在文天祥面前，我沉默地仰望。这尊十六米高的石像，佩剑面海，美髯飘拂，雕刻得真是栩栩如生，今天湿润的空气更是让英雄的面容格外逼真。虎目远眺，剑眉微拢。眉宇间是国破的伤痛，更是抗敌的坚决。英雄战袍上一块石头颜色明显暗于其他，仿佛是一块补丁。本以为是故意为之，朋友介绍说当时雕刻的花岗岩石头是经过了严格的精挑细选的统一规格的，这一块小石头是后来在漫漫岁月中逐渐变色的。好奇怪啊，怎么会这样呢？细细一想，心下恍然，文天祥抗元数千里转战，何其艰辛，拳拳忠心天地可鉴。这块补丁，想来是时光不甘心忠魂随风而去，特地留下这个印记，好叫后人不忘。

文天祥脚下的草坪上，两行诗句格外引人注目——“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诗句由红艳艳的鲜花组成，在这片空旷的园子里尤其光华灼灼，照亮了我们的眼睛。

从石像后面绕过去，登上几级石阶，绿树浓阴中露出一角飞檐，朴素的色调，简单的装修，这是“忠贤祠”，明万历年间为纪念文天祥所建，清道光时拓建为“莲峰书院”，里面供奉的就是文天祥。估计今天天气不好，这里显得相当冷清，我们从高高的门槛跨进去，一向鲜少求佛的我恭恭敬敬地跪下磕了三个头。祠堂里的文天祥少了些许沧桑，金身红袍宝相庄严，凤目微挑凝视往来众生，竟让我觉得似乎有点佛祖的慈悲。或许是百姓不忍英雄苦难，把他神化了吧。这样也好，英雄，本就应该是我们心中的信仰。

站在忠贤祠大门，看外面细雨乍晴，水光潋滟，听风从堂前拂过，隐约可闻海浪声里一声英雄长叹：“臣心一片磁针石，不指南方不具添”，顿时心中无限感慨。